

#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穗开审批环评函〔2024〕4号

## 关于暂不同意血液透析膜分离产品车间 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

广州康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司在“广东政务服务网”提交的血液透析膜分离产品车间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资料收悉。经审核，该项目环评文件存在以下问题：

一、项目基本情况：环评文件中扩建项目的生产设施及参数未清晰说明，DMAC（N，N-二甲基乙酰胺）回收工艺中脱酸塔的来源及作用不清晰。

二、污染源分析：环评文件中列明的DMAC为挥发性溶剂，但报告表遗漏核算DMAC使用过程及回收提纯过程的废气产排情况，纺丝过程的废气产排情况也未进行分析说明，污染源源强核算内容不全。

三、污染治理及排放：环评文件中文字描述DMAC蒸馏回收产生的废水回用于后处理工序，水平衡图却显示回用于清洗工序，废水回用前后不一致，且未明确后处理工序对用水水质及水量的要求，蒸馏回收产生的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的可行性分析不

充分。

由于该项目环评文件未达到审批要求，我局暂不同意你司申请。请你司核实相关情况，会同该项目环评编制单位严格按照环保相关法规、技术导则及规范将环评文件修改完善，再向我局重新申报。重新申报时，须同时提供修改清单，由项目环评负责人签名并加盖环评编制单位和你司公章。

此函。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4年9月18日